**区人社局完善行政执法工作制度**

为全面落实依法行政工作制度,切实提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,特制定本工作制度。

1. 完善依法行政工作制度,加强对决策行为的监管

1、建立依法行政组织领导机构。针对单位人员变动情况,及时调整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,由一把手局长总负责,分管局长和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，形成一级抓一级各负其责的共同工作网络。

2、加强学习依法行政各项制度。加强学习《行政决策程序制度》、《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》、《行政决策听证制度》、《重大行政决策征求意见制度》等各项规章制度，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行为，用制度实现对行政权力的制约，规范行政行为，确保各项行政决策行为民主、依法、科学。

3、完善规范性文件发文程序和备案制度。结合省、市的具体要求,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备案工作。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、群众切身利益以及影响企业权利义务的公共政策,重视做好局规范性文件制定前的合理性、可行性和论证工作,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制度,向社会发布施行的文件发布前需经局办公室合法性审核。

二、加强执法队伍的自身建设,注重对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行为的监管

1、深化法制学习教育。遵守学法制度,局领导班子成员要带头学法、守法,带头依法行政,加强对法制学习教育的领导,要积极采取灵活多样的学法形式,通过参加上级主管部门法制培训,新闻媒体报道等多种途径扩大普法宣传面,提高全局工作人员行政执法能力。

2、突出对执法队伍的管理。加大对各类用人单位,就业服务机构贯彻实施《劳动合同法》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的执法监察力度,依法整治非法用工,非法职业中介行为。加强对劳动者举报投诉用人单位检查力度,严格执法,依程序受理举报投诉案件,按时按质办结,案卷合格率100%。认真做好劳动保障检查日常巡视检查和书面审查工作,及时纠正未签劳动合同、拖欠工资、违法国家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的行为。

三、创新依法行政方式,努力服务经济发展大局

1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。积极探索引入调解机制,加强协调,有效减少行政争议。根据《行

政复议法》、《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等规定,认真研究并拓宽行政复议的工作方式方法,有效提高行政复议工作效率,通过行政复议切实加强层级监督,提高依法行政的工作质量。

1. 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。不断提高用人单位和职工的法律意识,促进用人单位依法用工、职工依法维权,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。以《劳动合同法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为载体，采取多种方式，深入做好普法宣传。
2. 进一步强化公共就业服务,促进社会充分就业。加大宣传贯彻力度,完善促创业,稳定就业工作机制,拓展创业就业在线服务功能,大力开展创业促就业活动。认真开展各项职业技能培训工作。加强就业困难对象就业援助服务。